

证券代码:300601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0-0045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对公司经营管理不构成影响。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泰生物”)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杜伟民先生的通知,其与YUANLIPING(袁莉萍)女士签订《一致行动人与表决权委托协议》等文件,就股份分割等事宜做出相关安排,导致公司股东权益发生变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因解除婚姻关系并进行财产分割,杜伟民先生拟将其直接持有的161,331,675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3.99%)分割过户至YUANLIPING(袁莉萍)女士名下。

本次股份分割过户后,杜伟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3,394,12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2.27%,其中其质押状态的股份为23,484,74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2.81%;YUANLIPING(袁莉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1,331,67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99%。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YUANLIPING(袁莉萍)女士将就其本次所持的康泰生物股份继续履行杜伟民先生首次公开披露的出的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同说明

为保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YUANLIPING(袁莉萍)女士承诺不谋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将正常生产经营权交由杜伟民先生行使,并由杜伟民先生建立一致行动关系。

双方签订了《一致行动人与表决权委托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一致行动的安排

1.1 一致行动

1.1.1 YUANLIPING(袁莉萍)同意自本次协议生效之日起,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进行表决时与杜伟民先生采取一致行动,并保持投票结果的一致性,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将会议提案的提案权;

(2)行使股东大会推荐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

(3)行使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各项议案的表决权;

(4)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依据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需要由股东大/董事会审议批办的事项。

1.1.2 双方应同意在参加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时按照事先双方协商一致的意见或者杜伟民先生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1.2 事项的确定与一致表决

1.2.1 在本次协议有效期内,协议任何一方拟向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应当事先就议案内容与另一方进行充分的沟通与交流,意见一致的,由杜伟民先生以双方共同的名义向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提出相关议案,并由双方做出相同的表决意见;如果双方意见不一致,YUANLIPING(袁莉萍)应充分尊重杜伟民先生的意愿,按杜伟民先生的意愿进行表决。该杜伟民先生意见为最终意见,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双方应据此就有关一致行动事项做出一致的行动决定。

1.3 委托他人作为参会的表决权

1.3.1 YUANLIPING(袁莉萍)不参加公司股东大会的,应按本协议中第二条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委托的安排(杜伟民先生(或杜伟民先生代表)参加会议并行使投票表决权)。

2.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委托的安排

2.1 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委托

2.1.1 在本次协议有效期内,杜伟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1,331,67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99%。

2.1.2 在委托期限内,法律、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YUANLIPING(袁莉萍)作为标的股份的所有权人需要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仍由YUANLIPING(袁莉萍)承担并履行。

2.1.3 经双方事先沟通,杜伟民先生依据杜伟民先生自身意愿行使或委托其他方行使YUANLIPING(袁莉萍)所持标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如双方有不一致意见以杜伟民先生意见为最终,由YUANLIPING(袁莉萍)对杜伟民先生行使投票表决权的投票事项结果予以认可并确保杜伟民先生对康泰生物的实际控制权。

2.2 委托权利的行使

2.2.1 YUANLIPING(袁莉萍)不再就上述具体表决事项向杜伟民先生分别出具委托书,但如因监管机构或公司等相关主体需要,YUANLIPING(袁莉萍)应根据杜伟民先生行使表决权的要求配合出具相关文件,YUANLIPING(袁莉萍)应就杜伟民先生行使前述委托权利提供的协助,包括在必要时如为满足政府监管部门批露、登记、备案等需报备文件之要求时,及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YUANLIPING(袁莉萍)应当在收到杜伟民先生通知后,24小时内完成相关工作。

2.2.2 杜伟民先生应就本协议规定的授权范围内谨慎勤勉地依法行使委托权利,维护YUANLIPING(袁莉萍)及上市公司利益。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3 在本协议期间的任何时候,本协议下委托权利的授予或行使因任何原因无法实现,双方应立即寻求与无法实现的约定最相近的替代方案,并在必要时签署补充协议修改或调整本协议条款,以确保可继续实现本协议之目的。

2.2.4 期限

2.2.5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6 在本协议期间的任何时候,本协议下委托权利的授予或行使因任何原因无法实现,双方应立即寻求与无法实现的约定最相近的替代方案,并在必要时签署补充协议修改或调整本协议条款,以确保可继续实现本协议之目的。

2.2.7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8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9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0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3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4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5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6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7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8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19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20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2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22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23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24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25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26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27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袁莉萍)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转让且该等股份不再登记至其名下之日;或(3)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4)因司法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书等导致的股份变动;或(5)因杜伟民先生不得从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得从事违法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2.2.28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协议期限的最终日止自下列情形中孰先发生之日起为准:

(1)双方对解除或终止表决权委托/一致行动权一致并书面签署最终终止协议;或(2)经双方协商同意,YUANLIPING(